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RT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572)

更改公司聯絡方式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通告本公司之電郵、電話及傳真號碼分別變更為 fzj8@hexingroup.net、(852)37033754 及 (852)36184437，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范志軍

香港，2022 年 8 月 22 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范志軍先生及李程先生；(2) 非執行董事陳運偉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劉健先生及殷旭紅女士。